2025年度济南市哲学社会科学“揭榜挂帅”

研究项目申报公告

　　2025年度济南市哲学社会科学“揭榜挂帅”研究项目，采取面向全国揭榜挂帅方式公开征集并遴选专家团队组织实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和学术导向，聚焦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发挥市社科规划研究项目的示范引领作用，深入开展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研究，着力推出有深度、有分量、有价值的较高水平研究成果，为加快推进现代化强省会建设提供理论支撑和智力支持。

　　二、项目设置

　　本年度“揭榜挂帅”研究项目共5项，分别是：

　　1.济南市深入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体制机制研究

　　2.大力推进济南文化产业数字化发展路径探究

　　3.济南市提振消费信心，释放消费潜能对策研究

　　4.推动从“文明城市”创建向“城市文明”建设的提升路径研究

　　5.济南市以“一年四季·泉在济南”城市品牌IP战略升级为引擎，带动文旅商体多元融合跨越发展的路径研究

　　三、申报立项

　　1.申请人条件。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社会团体等单位，**具有副高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具有博士学位；**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在相关研究领域具有深厚的学术造诣和丰富的科研经验，社会责任感强，品行端正，学风优良；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并担负科研组织指导职责。**项目负责人同年度只能申报一个“揭榜挂帅”研究项目，且不能作为项目组成员参与其他项目申报；项目组成员不超过5人，须征得本人同意**，否则视为违规申报。

　　2.申请单位条件。在相关研究领域具有较强的科研力量和深厚的学术积累；设有专门负责科研管理工作的职能部门；能够为开展重大项目研究工作提供良好条件。

　　3.申报材料。项目申请人须填写《2025年度济南市哲学社会科学“揭榜挂帅”研究项目申请书》（以下简称《申请书》，详见附件1）和《2025年度济南市哲学社会科学“揭榜挂帅”研究项目设计论证活页》（以下简称《活页》，详见附件2），不得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行为，并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其中**《活页》文字表述中不得直接或间接透露个人相关信息**，否则取消参评资格。

　　4.立项评审。济南市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将组织专家组成评审组进行立项评审，评审采用匿名方式，每个项目择优确定一个项目组承担研究任务。评审结束后，由济南市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下发立项通知。课题负责人需在规定时间内报送立项回执，逾期未报送视为放弃立项资格。

　　四、项目结项

　　1.研究时限。**从立项之日起，2025年10月31日前完成。**

　　2.研究成果。包括但不限于：（1）综合研究报告或1本专著，不少于3万字，其中应用对策部分不少于2千字。（2）决策咨询报告1篇，4000字左右。（3）在公开出版的学术期刊或省级以上报纸的理论版面发表至少1篇学术论文。

　　最终研究成果（不含涉密或已公开发表内容）须使用权威文献（论文）检测系统查重，去除本人文献复制比不得超过20%。

　　若最终成果或阶段性成果提出的对策建议获省部级以上领导肯定性批示，或阶段性成果在《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经济日报》《求是》或《中国社会科学》《哲学研究》《政治学研究》《法学研究》《经济研究》《历史研究》《文学评论》《管理世界》发表的，可申请免于鉴定。研究成果在报送领导同志或发表时，需注明“2025年度济南市哲学社会科学‘揭榜挂帅’研究项目”字样，并注明项目名称和编号。

　　3.结项评审。济南市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组织相关专家进行项目结项评审，评审合格后，按照相关程序办理结项手续。

　　4.资助标准。**每项目资助经费5万元，实行包干制，为后资助项目。**项目按时完成并通过专家组结项评审后拨付资助经费；如项目未按时完成或未通过结项评审，不再拨付资助经费。

　　五、有关要求

　　1.获准立项的《申请书》视为具有约束力的资助合同文本，项目负责人要遵守相关承诺，履行义务，按期完成研究任务；要弘扬崇尚精品、严谨治学、注重诚信、讲求责任的优良学风，自觉坚持公平竞争的原则。凡有弄虚作假、抄袭剽窃、违规违纪等行为的，一经查实，即取消参评资格；如获立项，一律撤项，两年内不得再申报济南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项目。

　　2.研究成果通过验收后，著作署名权归项目组所有，版权和使用权归济南市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和成果完成单位及成果完成人员所有。未经同意，项目组不得先期对外公开发表或向他人提供研究报告。

　　3.受理申报截止时间为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逾期不予受理。申报材料包括：项目申报情况汇总表及电子版，审查合格的《申请书》和《活页》（各3份）及电子版（申请书与设计论证活页分别汇总，并以“单位+项目负责人姓名”作为文档名称）。申报材料由各单位统一报送，不受理个人申报。

　　4.未尽事宜，由济南市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负责解释。

　　通讯地址：济南市历下区龙鼎大道1号龙奥大厦E1016室

　　邮政编码：250099；联系电话：0531-51701224

　　电子邮箱：jnswxcblilunchu@jn.shandong.cn

　　附件：

　　1.2025年度济南市哲学社会科学“揭榜挂帅”研究项目申请书.docx

　　2.2025年度济南市哲学社会科学“揭榜挂帅”研究项目设计论证活页.docx

3.2025年度济南市哲学社会科学“揭榜挂帅”研究项目申报情况汇总表.docx

济南市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

2025年5月8日